



電業自由化 打開電力市場

2016-11-25 記者 張博倫 報導

「電」在現代可說是除了水以外最重要的資源，因此規範國家如何公平分配、銷售電力的「電業法」就顯得格外重要。此次修正案對民生有全面的影響，民眾最關心的電價也包含其中，然而，政府的規劃卻顯得過於簡陋，導致草案內容招來批評聲浪不斷。

兩階段修法 綠能先行

此次修法分為兩階段，第一階段基於「綠能先行」的規劃，開放民間新設綠能發、售電業，打破過去由台灣電力公司壟斷的格局；第二階段則會將台電拆解成三個部分，分為公部門的發、售電業以及擁有遍布全台電網的輸配電業，同時也開放民間新設非綠能的一般發、售電業。民眾將擁有購電選擇權，可自由和各家售電業者簽約購電。



兩階段修法示意圖。（圖片來源／環境資訊中心）

能源局在記者會時，以台灣汽車客運公司和中華電信為例，說明開放市場造成的自由競爭將會帶給民眾更多的好處，電價有可能比目前更低，服務品質更好，但這樣的類比並不精確。相對於通訊和運輸而言，電力是生活必需品。加上台灣是海島國家，無法向附近鄰國購買電力，有最高發電量上限。一旦電力短缺，價格就有可能瞬間暴漲。

前車之鑑 加州電力危機

美國加州是電業自由化失敗最顯著的案例。西元2000年時，美國西部氣候異常乾旱，導致水力發電量不足。再加上電業管制機構重疊，聯邦政府和州政府各有規範，讓供電業者之一的安隆公司（Enron Corporation）趁機抬高電價。

安隆以整修發電機為由，降低輸出，製造電力短缺的假象。之後甚至有超額銷售電力的操作，佔據線路負載，讓其他廠商電力無法送給消費者，電價曾上漲高達八倍。而後政府限制不得漲價，讓各廠商自行負擔成本，導致多家供電商破產倒閉。加州進入空前黑暗，限電超過百萬戶。

後續研究加州事件，管理機制不當是最大的問題。電業管制機關的功能，在於建立一個提供公正的電力費率資訊的平台讓大家可以參考。若電業管制機關沒有獨立於政府和財團之外，就容易被介入操弄，創造如加州當時資訊不對稱的交易市場。

獨立機關額滿 中立成隱憂

能源局於七月時宣稱，希望比照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設立獨立的電業管制機關。但草案送入立法院後，方向卻有了180度的轉變，改為由經濟部設立審議電價、收費費率的「電價審議委員會」、調解電業間或電業與用戶爭議的「電業調處委員會」以及管理電力調度的「電力可靠度委

媒體歷屆廣告

推薦文章

- 看見空氣 **LASS**環境感測
- 獨 舞
- 無聲麻糬 包入無盡的愛

總編輯的話 / 李瑞彥



本期為第253期，為讀者呈上跨領域深度豐富的文章。頭題為「電業自由化 打開電力市場」，針對電業現況長時間取材、深度敘寫，值得一讀。本期各類目皆有亮眼表現，共通點為深入淺出，富有知識性，不容錯過。

本期頭題王 / 張博倫



天天吃豆漿的男人

本期疾速王 / 劉以寧



來自臺灣最南端的恆春小鎮，仍然在隨溫度變換的三態中尋找自己的模樣。就寫吧，在所有能夠擠出的文字被時間的浪沖散之前。

本期熱門排行



不折志 風骨市長蔡仁堅
范瑀真 / 人物特寫



林嘉俐 無與倫比的演藝之路
張芸瑄 / 人物特寫



文化大翻盤 白人主義復興
魏若芸 / 文化現象



獨 舞
陳昶安 / 自由創作



插畫家Yuci 畫出夢想藍圖
劉以寧 / 人物特寫

員會」。

台電104年提出的研究就指出，「若電業管制機關設在經濟部下，屬於政府三級單位。其權限過低，無法避免政治及行政干預」。但目前受限於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，屬二級的獨立機關至多設立三個，但目前已額滿。除非修法，否則不可能新增獨立機關。

能源局電業法承辦人林佑珊對此則表示：「日本、德國、新加坡等國家的電業管制機關位階和台灣相同，仍可保障其運作之超然獨立」。此套規劃在國際間雖然不是主流，是否能在台灣成功尚屬未知，但關鍵還是在於全民持續監督，要求政府公開更多資訊。

購電選擇 影響電價因素多

最常被議論的電價議題，至今依然爭辯不休。核能終結者創辦人黃士修表示：「電價必漲無疑」。以國外經驗來看，電業自由化的確不會造成漲價。但因為台灣的電業法同時推動能源配比，未來將有更多發電廠使用排碳量低，但相對昂貴的天然氣發電。平均發電成本提高，多出的成本會轉嫁到消費者身上，電價也會隨之水漲船高。

能源局長林全則表示：「台電會保障基本民生用電，也就是用電量330度以下不會漲價，而330度以上的用電大戶，自然得要負擔較高的電價」。此外電業法中也設立了電價穩定基金，可以平穩煤炭、天然氣的國際價格波動。



台灣以火力發電為主，易受原料價格波動影響。(圖片來源/維基百科)

民進黨立委高志鵬也認為：「第一階段開放再生能源進入市場，不太可能拉高電價。」因為目前再生能源在台灣占的發電量比率實在太少，即使再增加兩倍，也不會影響平均電價太多。重點是民眾有權選擇，繼續讓台電服務或是跟綠能售電業簽約。並不會因為開放競爭，而強制民眾購買售價較高的綠電，民眾還是可以選擇較便宜的台電。

但外界質疑台灣民眾的用電習慣，目前仍偏好台電所提供的穩定低電價，如此將有大量綠電無人購買，最終還是會由台電出面收購，增加平均成本。能源局指出工業有減少碳排放的壓力，國際也要求盡量使用綠電製造產品，會是促成工業購買大量綠電的誘因，並沒有綠電過剩的問題。

但台灣的綠電認證制度目前並不被國際承認。Google公司在彰化設立資料中心，想要購買純粹的綠電卻遲遲無法達成。因為目前台灣只有台電一家綜合電業，不論是綠電或是一般電力，皆混合在電網中運送。除非直接從綠能發電機拉管線直供，否則台電目前的認證只是在一般電費費率上，加上一筆認證費，無法符合Google的嚴格標準。

在電業法修法後，將可解決無電可買的窘境。能源局綠電認證負責人陳志育表示：「往後綠能售電業者可直接接洽廠商，能源局也在評估引入受到國際承認的再生能源憑證機制（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e）」。希望此類改革，能吸引外商設廠。

參與門檻高 民眾不易理解

台灣的電力一直是低價穩定供應，而且電業法改革所牽涉到的議題和法條爭議和民眾距離相當遙遠。造成民眾沒有切身感受，媒體曝光度也低。條文中提到許多專有名詞，如備用容量、電力排碳係數、電網分工和加州電力危機等，需花不少功夫才能交代清楚。要完整理解整部電業法，至少得花費超過一天的時間。



兩座高壓電塔，就像是民眾與政策間的距離。（照片來源／張博倫攝）

能源局在宣傳政策時，卻只在電業法專區上提供會議影片和草案條文，並沒有做詳細淺顯的解釋。如此重大影響民生的政策，一般民眾卻不易參與，沒有足夠的凝聚力影響政策，只能仰賴環保團體和學者監督。期許未來政府宣傳政策時，可以以更貼近民眾的方式設計，達到真正公開透明資訊的意義。



性成癮 性與愛的對話

評論性愛成癮的女人，揣測導演拋出的訊息。

[前往 Facebook.com](#)

▲TOP